

关于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致: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师(上海)事务所(以下简称“本所”)接受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委托,指派本所律师出席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(以下简称“本次股东大会”)...

表决结果:同意13,331,630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00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:有 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表决的股东有1名,为公司大股东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至正道”)...

Table with 4 columns: 股东类型, 同意, 反对, 弃权. Rows include A股 and 1, 2, 3, 4, 5, 6, 7, 8, 9, 10 items.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:有 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表决的监事有0名,为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至正道”)...

Table with 4 columns: 股东类型, 同意, 反对, 弃权. Rows include A股 and 1, 2, 3, 4, 5, 6, 7, 8, 9, 10 items.

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: (一)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 聘任杨德波为公司董事会秘书,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特此公告。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九日

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特此公告。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九日

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特此公告。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九日

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特此公告。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九日

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吴自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7,523,105股,占公司总股本6.70%,累计质押(含本次)公司股份56,100,000股,占其所持公司股份64.10%。

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: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:

Table with 10 columns: 姓名, 持股数量, 质押数量, 质押比例,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, 占股本比例, 质押期限, 占股本比例, 质押用途, 是否补充质押.

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特此公告。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九日

生产及进出口业务,实业投资,投资管理” 公司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经营经营范围为准。 2.修改《公司章程》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,公司对原经营范围做相应调整,并对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三条经营范围条款进行相应的修改,具体修订内容如下:

Table with 4 columns: 修订前, 修订后. Rows include 第十三条 经营范围, 第十四条 经营范围, 第十五条 经营范围.